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2025 年双塘镇镇区污水管网新改建工程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81-ZBGL-C2025-0002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新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的（2025 年双塘镇镇区污水管网新改建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5 年双塘镇镇区污水管网新改建工程）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建）企业为江苏龙湖建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0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8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8066 万元，属于（☒中型企业、☐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31 日

